

中國醫藥大學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訂定
中華民國112年9月20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112年9月26日明教字第1120013492號函公布
中華民國112年10月12日明教字第1120014248號函公布

一、目的

中國醫藥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提昇學生就業力，引進業界師資參與教學並豐富教學內容，特依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」，訂定「中國醫藥大學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二、實施對象

本要點所稱之協同教學，係指本校專、兼任教師所講授之課程，部分內容引進業界人士參與共同教學稱之。該等業界人士稱為業界專家(以下簡稱業師)。

三、聘任資格

參與協同教學之業師，應以業界中具豐富實務經驗之人士為對象。業師之資格依照「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
四、聘用期程

業師之聘期配合學期制，採一學期一聘；業師不計入本校師資員額，本校亦不代為申辦教師證書。

五、辦理原則

(一)實施協同教學之課程，以日間大學部為優先，其他學制或部別得視實際需要配合規劃。

(二)教學模式：

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之課程，應由授課教師全學期主持課程教學，並以授課教師為主、業界專家為輔協同授課。

業界專家進行協同教學授課，應與授課教師共同規劃課程，並得指導學生、編撰教材或作成相關實務性之教材(具)。

(三)協同教學時數及鐘點費：

採業師共同授課課程，須於教學進度表授課教師欄位輸入業師姓名，業師之鐘點費按講師職級比照本校「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標準表」支給，欲支付講師職級以上之鐘點費，另簽辦理。前項業師授課鐘點費若由相關專案補助計畫支應，則依編列標準核給。

(四)教材及成績登入：

協同教學之授課大綱、教材上網、及成績考核與登錄等業務仍由原授課教師辦理。

(五)同一門課程授課達3次之業師，均須依本校「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要點」接受全校性教學意見問卷調查，調查結果將作為續聘參考。

六、申請作業

各教學單位遴聘業師，應依照下列申請作業規範辦理。

(一)申請時應檢附以下資料：

1. 遴聘業界教師協同教學申請表

2. 業界教師協同教學應聘履歷表

(二)作業時程：各教學單位應於前一學期第十六週完成教學進度表後提出申請，經系、所、院課程委員會審查，送校課程委員會備查。

(三)完成遴聘程序之業師，應於授課前與學校簽訂「業師聘任契約書」，並由教務處核發聘函。

七、 其他

(一)業師如有「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」第3條、第4條及第6條規定情事者，學校應不予聘任；已聘任者，學校應予解聘。

(二)業師於聘任後，如有違反本要點或「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」第5條規定情事者，經校方調查確認後，應予以解聘。

八、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